**自贡职业技术学院新生报到承诺书**

一、疫情防控承诺

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区委政府和省、市、区部署，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自贡市教体局关于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作为公民，珍爱生命、诚实守信、群防群控、众志成城责无旁贷，我承诺：

1.我和共同居住人已注册申报了健康码，且显示健康状况正常；近14日，做到了在家每日认真监测体温，监测数据真实。

2.近15日内，我和共同居住人均未去过和接触过中、高风险地区、重点地区、境外人员；近7天无发热咳嗽等症状。

3.遵纪守法，知晓疫情防控责任。本人已清楚并已知悉在疫情防控期间，隐瞒、谎报或授意、指使、强令他人隐瞒、谎报疫情，将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法律责任。

4. 坚守诚信，主动履行告知义务。自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四川教育厅关于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关于公众个人防护应“主动履行告知义务”的有关规定，现提交的疫情防控健康每日申报各项记录真实有效，绝不谎报、瞒报、缓报。

5. 顾全大局，服从学校管理决定。接受因疫情防控需要而调整的时间安排，严格执行学校开学工作安排，（进校时主动出示健康码、行程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配合和支持教室、休息室、卫生间等学习及生活场所按规定通风透气。自觉遵守“在家体温监测、学校进校测量体温、有发热等症状不进校”等防疫防控的相关规定。

6. 绝不传播违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言论，做到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科学防控，守好小家为大家。

以上承诺，我将主动接受社会、家长和学校的监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二、健康状况自测监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体温记录** | **异常状况** | **日期** | **体温记录** | **异常状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本表数据主要来源于本人每日测量的体温记录，体温记录例如：36.3℃；没有异常状况填“无”，有异常状况则填具体症状；
 2、本表作为《承诺书》附件，个人对所有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3、本表和《承诺书》入校时交学校相关工作人员查验，查验完成后交由辅导员保管。

**4、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学校 2022 年秋季学期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学生入校时，家长不陪同入校。**

 **身份证号码：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